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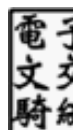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668桃園市楊梅區新農街85號
承辦人：江文住
電話：03-4782249#210
電子信箱：wennysbfu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同小字第10800021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02180_Attach01.doc)

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107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深化研討工作坊一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11月19日桃教小字第107009785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 時間：108年4月24日 (星期三) 下午1時至4時

(二) 地點：大同國小活動中心會議室

(三) 講師：文化國小校長鄭惠欽

(四) 助理講師：文化國小羅淑華主任、徐潤福主任

(五) 參與夥伴學校：楊光國中小

(六) 歡迎市內有興趣的教師報名參加。

三、報名：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點選大同國小報名。

四、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教務處

108/04/09 11:11



1080002194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

裝

訂

線

